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0-072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8日(星期日)下午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5.主持人:董事长许刚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股东人数	股份总数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参会	160	871,337,036	42.8803%
网络参会	308	740,303,703	36.4319%
合计	468	1,611,640,739	79.3122%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45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24,955,6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7554%。

8.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588,802,4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829%;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117,4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56%;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79,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20%(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94,31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5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64,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71%;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94,31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79,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33%(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79,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96%;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3 发行数量和认购金额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79,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33%(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79,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96%;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4 定价方式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53,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11%(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823,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622%;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53,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54%;反对22,823,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800%;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5 限售期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84,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37%(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829,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627%;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84,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04%;反对22,829,6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530%;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6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1,140,374,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414%(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18%;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104,0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35%;反对22,810,4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99%;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7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
同意1,140,303,9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54%(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810,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88%;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104,0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35%;反对22,810,4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99%;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8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
同意1,140,329,9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76%(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84,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88%;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130,0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76%;反对22,784,4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588%;弃权4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2.9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79,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33%(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79,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96%;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79,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33%(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79,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96%;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79,8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33%(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79,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396%;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78%;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87,4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40%(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89,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3%;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87,4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08%;反对22,789,4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66%;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87,4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40%(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87,4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08%;反对22,789,4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66%;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140,287,4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40%(已回避表决的股份不计入总数,下同);反对22,797,0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599%;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02,087,4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408%;反对22,789,4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66%;弃权78,76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6%。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11,639,6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24,954,6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1,0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05,433,8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49%;反对1,0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6,205,79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85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18,748,8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068%;反对1,0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6,205,79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930%。

14.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11,639,6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068股,占出席会

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624,954,6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1,0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霍耀律师、潘沁圣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所作《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0-073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9日、2019年5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2019年5月1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将于2020年6月6日届满,现将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2019年1月29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截止2019年1月27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56,936,3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0%,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注。

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确定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9年6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6月6日非交易过户至“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10.01元/股,过户股数56,936,308股。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二、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2019年6月6日届满,锁定期后可择机减持,其中,锁定期后第一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减持不超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50%,锁定期后第十二个月至24个月内减持剩余全部股票。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卖出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等监管部门所规定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36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计算。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之后,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或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大会)的代表2/3以上份额同意后,将相关议案报送至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予以上延。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持有人会议(或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大会)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必须分别经公司董事会和持有人会议(或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大会)同意。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但经董事会审议延长除外。
2.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其他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公司出现严重经营困难或其他重大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并批准终止本计划。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

工银瑞信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 恢复停牌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溢价;交易代码:150326)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大,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5月27日,高铁B端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00元,相当于当日0.7346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6.13%。截止2020年5月28日,高铁B端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0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0年5月29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5月29日10:30复牌。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高铁B端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高铁B端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端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工银瑞信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基金简称:高铁溢价,基金代码:164820)净值和高铁A端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端,场内代码:150325)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端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 risk 也较高,高铁溢价的特有人除了承担溢价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高杠杆的场外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面临损失。

2、高铁B端的场外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银瑞信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9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工银瑞信黄金交易型开放式 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 提示性公告

工银瑞信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20年5月29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工银黄金,扩位简称为:黄金ETF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代码为:518660。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cs.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0-02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由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在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发行事宜。2018年1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有关人士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授权董事长李朝春或首席财务官吴一鸣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中期票据注册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于2019年4月10日出具的中市协注[2019]MTN15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4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起),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二、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情况
2020年5月28日,公司发行了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019钼业MTN01	期限
发行日期	2020年05月28日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0年5月28日	兑付日	2025年5月28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发行利率	4.2%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展申购家数	10	合展申购金额	15.5亿元	
有效申购家数	4.9%	有效申购金额	4.15%	
最高申购金额	8	最低申购金额	11.5亿元	
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商	中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网(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0
转债代码:113022 转债简称:浙商转债
转股代码:119022 转股简称:浙商转股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时“浙商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年6月3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浙商转债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的基本情况
1.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商证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分派”)于2020年5月8日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2019年度股息红利,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0.9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涉及现金股利转增股本。

2、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5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浙商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1.公司拟于2020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告和浙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自2020年6月3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浙商转债转股代码“191022”将停止交易,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浙商转债转股代码“191022”恢复交易,欲享受本次权益分派的浙商转债持有人可在2020年6月2日(含2020年6月2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901964
联系地址